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1日以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12月27日上午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路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大厦D座10楼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建伟先生主持，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

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